**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清明假期前暂停代销机构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**

**公告送出日期：****2024年4月2日**

## 公告基本信息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基金名称 | 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|
| 基金简称 | 兴银鑫日享短债 |
| 基金主代码 | 005079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|
| 公告依据 |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、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及《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。 |
|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| 暂停申购起始日 | 2024年4月2日 |
|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| 2024年4月2日 |
|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| 2024年4月2日 |
| 暂停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|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| 兴银鑫日享短债A | 兴银鑫日享短债C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| 005079 | 007637 |
|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| 是 | 是 |

##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4月2日（含）起暂停接受本基金在代销机构（不含直销）的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
（2）在暂停代销机构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，投资者提交的开户、赎回、转换转出及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本基金将自2024年4月8日（含）起恢复办理本基金代销机构的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。

恢复申购后，在各代销渠道的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继续适用于本公司2023年8月12日发布的《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代销渠道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限额的公告》，即自2023年8月14日（含）起，各代销渠道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10,000,000元，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,000,000元（不含），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，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。

（3）投资者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的，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。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，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原因带来不便。

（4）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hffunds.cn）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，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00-96326）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4月2日